

证券代码：300562

证券简称：乐心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9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3、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伟潮先生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3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

6、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 136 人，代表股份 70,646,12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3155%。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9 人，代表股份 69,190,55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649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27 人，代表股份 1,455,57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0.6658%。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3 人，代表股份 1,827,25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35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371,68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0.17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127 人，代表股份 1,455,57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0.6658%。

3、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4、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毛娅婷律师和陈睿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 69,190,55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2,220票；反对72,851票；弃权5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2,7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62%；反对72,8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1%；弃权5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3,900票，反对72,851票，弃权5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85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3,12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4%；反对70,4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800票，反对70,4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350%。

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2,720票；反对70,8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3,2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99.8969%；反对70,8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03%；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4,400票，反对70,8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1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1,720票；反对71,8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72,2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55%；反对71,8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3,400票，反对71,8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584%。

本议案获得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371,68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81,720票；反对71,851票；弃权2,0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1,753,4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584%；反对71,8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322%；弃权2,0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9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53,400票，反对71,851票，弃权2,0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9584%。

本议案获得通过。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潘伟潮先生、潘志刚先生、周桂洪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68,818,874股。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69,190,55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326,120票；反对118,151票；弃权11,300票。

合计表决结果：同意70,516,674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68%；反对118,15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72%；弃权11,30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97,800票，反对118,151票，弃权11,30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9155%。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毛娅婷律师和陈睿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